全国知识产权系统先进集体推荐对象及

简要事迹

**1.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近年来,郑州市知识产权局全力推动郑州市知识产权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郑州市知识产权局参与申建的河南省重点项目——国家专利审查协作河南中心建设圆满完成,获批建设5个国家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中心、平台)取得了重大建设成果。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市、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城市建设成效显著,2017-2020年专利授权量从21249件增长到50224件,增长了136%,有效商标注册量突破44万件,位居中部六省省会第一位。获中国专利金奖3项,近五年累计培育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33家,省级知识产权强企88家,市级120家。组建知识产权运营资金4亿元。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服务能力和整体水平实现较大跃升,有力支撑了河南省支撑型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为郑州现代化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

**2.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郑州专利代办处**

专利代办处成立于2003年,现有工作人员14人,主要承担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授权或委托的受理、收费等专利业务及相关服务性工作,同时牵头全省知识产权服务业的发展,负责专利代理行业的监管、专利质量提升、PCT资助,以及专利统计等行政管理职能,是一个覆盖面广、业务类型多的综合性处室,既是国家知识产权局在河南省设立的窗口部门,也是实践河南省专利管理和服务工作的一个综合部门。近年来,专利代办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发挥职能优势,积极服务创新主体,年均服务全省各类创新主体60余万人次,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让河南更加出彩的进程中作出了积极贡献。2017年,专利代办处被河南省统计局评为“河南省直单位统计工作先进集体”;2017年,专利代办处被河南省直工委授予“河南省直机关工人先锋号”;2016—2020年,全处共有8人次获优秀党员、7人次获全国专利代办工作先进个人称号;2016—2020年,由专利代办处承担的全国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工作连续5年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司局通报表扬。

**3.中原工学院知识产权学院**

学院共建成“知识产权”特色省部级教学、科研平台12个。构建了以吴汉东、王肃教授为领军人物的优秀团队,拥有全国知识产权领军人才等省部级以上荣誉或兼职67人。建成博士后(合作)、博士(合作)、硕士(省级重点学科)、本科、双学位、通识课、留学生、工程硕士必修课,以及校外培训等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体系。探索建立校内协同、校校协同,校企协同、校地协同、国际合作协同的“五个协同”人才培养模式。推进科研反哺教育。倾心打造“知识产权中原论坛”品牌。主持多项规划战略类课题,服务政府企业。引领打通学校知识产权创造、运营、管理、保护、服务全链条。不断深化与国内外高校和学术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实现知识产权国内、国际双循环。

全国知识产权系统先进个人推荐对象及

简要事迹

1.田春英,女,1965年3月生,中共党员,濮阳县人,现任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市知识产权局局长。自2011年11月调任市知识产权局局长至今已经10年,是机构改革后全省唯一续任的市知识产权局局长。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热爱知识产权事业,善于思考,十年如一日,抓协调、夯基础,抓重点、举亮点,抓规范、促提升,抓培训、带队伍,攻坚克难,不断创新,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方面探索了具有濮阳特色的工作经验和工作模式,多次在全国、全省交流,《中国知识产权报》多次专题报道;濮阳市建设国家首批知识产权投融资试点成果丰硕,成功创建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并以优秀等次通过验收,《河南日报》以《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创建中的“濮阳答卷”——以知识产权支撑新旧动能转换》长篇报道。深入开展市政府与审协河南中心的合作,趟出了“国家队”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新路。十年来,濮阳市知识产权局共获得国家部委表彰1次,省知识产权局各类表彰12次,市委、市政府表彰5次,市人事、科技部门等联合表彰6次;在2018、2019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濮阳市知识产权工作分列全省第五、第三。在2016年—2020年全国159个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城市行政保护工作绩效年度考核中均居全省前三,其中3次全省第一,2次(全国第14、第29位)受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点名表扬。

2.曹华,南阳市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副主任。曹华同志对知识产权工作有着强烈的担当意识和责任感,工作勤奋、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刻苦学习专业知识,积极工作。她经常深入基层单位、学校、企业等进行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普及知识产权知识,指导知识产权工作,为南阳的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服务做出了自己的贡献。曹华同志多年主管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有较强的专业工作能力和丰富的知识产权办案经验,曾参与调处南阳几乎所有的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参加专利行政诉讼20多次。她处理的“农药”专利侵权纠纷一案,经过六次法院审理,最终胜诉,以司法实践形式辨明了专利行政裁决的法律观点,解决困扰全国专利行政执法队伍多年的程序问题,被评为河南省知识产权十大维权人物。多次与公安、法院、检察院等部门协调,签订跨部门执法协作机制,积极与湖北省襄阳市、河南省郑州市、洛阳市等十地市签订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执法协议,实现知识产权大保护、同保护格局。曾经主审的专利案件被评为“河南省十大维权案例”。2012年被评为全国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先进个人。2013年入选河南省第三批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库。在《河南科技》等发表知识产权论文多篇,在省级以上媒体平台发表文章200多篇。2019年推荐为全省专利侵权判定咨询专家。2019年推荐为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执法稽查人才。2020年被推荐为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技术调查官。

3.王永红,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科科长。该同志致力于漯河市知识产权顶层设计,善于谋划、善于创新,多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在全省率先推出“八项”创新举措,高位推动知识产权工作;创新建立“八项”机制,多元化解知识产权纠纷;面点结合,实现维权援助机构市县乡三级全覆盖;重拳整治,近两年共指导查处了知识产权违法案件109件,查处的侵犯旺旺注册商标专用权案,2020年4月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全国商标行政执法十大典型案例;联合工信、商务、科技、农业、畜牧等单位开展商标强企富农工作,漯河注册商标万人拥有量居全省第二。2020年该同志牵头的2019年度知识产权指标营商环境评价工作漯河位居全省第二。《中国市场监管报》等新闻媒体刊发宣传了漯河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